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星期三）13 時 30 分

地 點：本校人文館 102 教室

主持人：柯明傑主任

記錄：蔣昀融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3.2.19）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 由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一、修改本系「迎曦獎學金實施要點」，請討論。	一、若學生於入學時選擇休學，而於日後復學，仍具備申請資格。 二、修正後通過。	依決議辦理。
二、訂定本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	依決議辦理。
三、課程評鑑之委員名單及評鑑方式，請討論。	一、採書面審查方式進行。 二、評鑑委員名單依次為：①龔顯宗、②謝金美、③林文欽、④賴明德、⑤張高評。	依決議辦理。
四、在職專班之評鑑，請推薦自評委員名單。	一、於 5 月上旬舉行自評，而後進行意見改善，8 月上旬繳交資料。 二、自評委員正式名單為：①葉國良、②林明德、③王建生、④王開府、⑤謝海平。 三、自評委員後補名單為：①王三慶、②文幸福、③謝明勳、④方麗娜、⑤陳昌明。	依決議辦理。
五、教師評鑑，請推薦評鑑委員名單。	評鑑委員之名單依次為：①王偉勇、②龔顯宗、③葉政欣、④蔡崇名、⑤張高評。	依決議辦理。
六、本系今年學術交流日至香港、北越參訪行程，請	一、若時間可行，且對方同意，則安排參訪「河內外語大學中文系」。 二、開放學生參加。	依決議辦理。

討論。		
七、招生微電影影片之拍攝，請討論。	一、由林秀蓉老師、黃文車老師於編採課程中遴選同學組團報名。 二、強調「在地化」、「國際化」、「獎學金」、「中文週」等特色，主軸則可由同學提供點子(較接近年輕人之想法)，師長輔導。	依決議辦理。

貳、主席報告：(略)

參、系務工作報告：

- 一、2月19日辦理本學期「境外學生期初座談會」，邀請本學期至本系修讀的大陸地區及馬來西亞交換學生，與本系師生一同座談。
- 二、2月11-19日協助本學期境外生選課事宜。
- 三、2月19日辦理選課加簽作業。
- 四、2月10-25日協助辦理本校應用國文教材領書與購書作業。
- 五、2月24日辦理專題演講，邀請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吳玫瑛教授主講「陽剛/身體的迷思與反思:以《史瑞克》經典動畫為例」，由余昭玟老師主持。
- 六、3月3日辦理本系學生申請至馬來西亞博特拉大學交換生之面試活動，共四名學生通過面試，分別為中二甲李宇雙、吳銘豪同學、中一甲劉穎昕、陳怡庭同學。
- 七、3月9日辦理碩士在職專班師生座談會。
- 八、3月10日於五育樓國際會議廳辦理系週會專題演講，邀請知名作家褚士瑩老師主講「比打工度假更重要的11件事」，由柯明傑主任主持(本演講為本校教學資源中心及圖書館參考組主辦，本系協辦)。
- 九、3月17日於人B103教室辦理研究生論文發表會。
- 十、3月18、20、21、24日協助辦理教師財物盤點。
- 十一、4月7日於人B103教室辦理專題演講，邀請普林斯頓大學東亞研究系林培瑞(Perry Link)教授主講「如何把現代中國文學教給外國學生」，由柯明傑主任主持。
- 十二、4月9日公告本學期語文專長檢定報名訊息。
- 十三、辦理本系專案教師徵聘事宜。4月6日截止收件，共47人應徵。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柯明傑

案由：「碩士在職專班」評鑑報告書初稿，內容是否妥當，如何調整，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評鑑報告書，經林秀蓉老師、余昭玟老師、黃惠菁老師、黃文車老師、許文獻老師執筆撰寫，初稿已大致完成，請各位師長審閱。
- 二、報告書中之資料附件陸續補充中，請師長費神提供，以資佐證。

三、報告書之內容是否得當，有無需調整改動之處，請師長提供寶貴意見。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

- 一、依師長提出之建議，修改內容。
- 二、相關佐證資料須師長提供者，敬請師長協助。

提案二

提案人：柯明傑

案由：「大學國文選」修訂再版事宜，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編撰之「大學國文選」至今年9月已歷4年，現行內容與選錄之篇章有繁簡詳略、多寡不均之現象，當有調整之必要。
- 二、《大學國文選》依上學期開會結果：
 - (一) 改寫部份，第二課〈莊子寓言選〉三則全改；第五課〈韓非子文選〉刪十過、買櫝還珠、曾子殺彘，另加一則；第二十課〈唐詩選〉刪將進酒，另加夢遊天姥吟留別；第二二課〈宋詞選〉刪兩霖鈴、定風波，另加一闕東坡詞，開會時黃惠菁老師已認領撰寫；第二三課〈元曲選〉套曲改為小令。
 - (二) 注釋部份，第五課〈韓非子文選〉加上注音，第六課〈禮記學記〉減少考據，其他各課請負責的師長自行修訂。
 - (三) 重寫部份，第十課〈搜神記選〉與第十八課〈詩經選〉原作者江俊龍老師早已離職，前者委請許文獻老師撰寫，而許老師又到台中高就，因此必須再請一位師長代勞；後者在開會中，劉明宗老師已認領撰寫。
- 三、以上若有問題，請師長提出討論，修訂稿須在六月底前送達五南出版社，以利打字與編輯人員作業。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

- 一、請朱書萱老師撰寫第十課〈搜神記選〉。
- 二、各位師長請於6月15日之前完成撰寫修訂。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同日下午3時30分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簽到單

- 一、時間：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
- 二、地點：人 102 教室
- 三、主持人：柯明傑 主任
- 四、列席人員：
- 五、出席人員：

名 稱	簽 名	名 稱	簽 名
柯明傑 主任	柯明傑	李美燕 老師	李美燕
陳劍鎧 老師	陳劍鎧	簡光明 老師	公假
鍾屏蘭 老師	鍾屏蘭	劉明宗 老師	公假
黃惠菁 老師	黃惠菁	簡貴雀 老師	簡貴雀
余昭玟 老師	余昭玟	林秀蓉 老師	林秀蓉
黃文車 老師	黃文車	嚴立模 老師	請假
朱書萱 老師	朱書萱	蔣昀融 助理	蔣昀融